

栾川县 2019 年财政决算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一)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19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015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66274 万元，上年结余 844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1200 万元，调入资金 20407 万元，收入总计 408880 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9988 万元，上解支出 97382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68 万元，支出总计 407938 万元。收支相抵，2019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转结余 942 万元，全年实现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二)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19 年 2 月 14 日，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为 220011 万元，实际完成 220155 万元，为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8.8%，增收 17753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60064 万元，占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 72.7%，同比增长 6.6%，增收 9851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60091 万元，占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 27.3%，同比增长 15.1%，增收 7902 万元。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增值税完成 51257 万元，为预算 100.5%，同比增收 812 万元，增长 1.6%。

2、企业所得税完成 20677 万元，为预算 89.9%，同比减收 1757 万元，下降 7.8%。

3、个人所得税完成 3784 万元，为预算 118.3%，同比增收 616 万元，增长 19.4%。

4、资源税完成 48836 万元，为预算 111.6%，同比增收 6019 万元，增长 14.1%。

5、城市建设维护税完成 5017 万元，为预算 94.7%，同比减收 141 万元，下降 2.7%。

6、房产税完成 2493 万元，为预算 99.7%，同比增收 42 万元，增长 1.7%。

7、印花税完成 1544 万元，为预算 102.9%，同比增收 208 万元，增长 15.6%。

8、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914 万元，为预算 106.3%，同比增收 141 万元，增长 8.0%。

9、土地增值税完成 3345 万元，为预算 47.8%，同比减收 3508 万元，下降 51.2%。

10、车船税完成 908 万元，为预算 113.5%，同比增收 71 万元，增长 8.5%。

11、耕地占用税完成 15574 万元，为预算 124.6%，同比增收 4181 万元，增长 36.7%。

12、契税完成 4218 万元，为预算 937.3%，同比增收 3798 万元，增长 904.3%。

13、烟叶税完成 224 万元，为预算 89.6%，同比增收 4 万元，增长 1.8%。

14、环境保护税完成 273 万元，为预算 28.7%，同比减收 634 万元，下降 69.9%。

15、专项收入完成 4672 万元，为预算 58.4%，同比减收 2853 万元，下降 37.9%。

1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23931 万元，为预算 239.3%，同比增收 14203 万元，增长 146.0%。

17、罚没收入完成 3783 万元，为预算 94.6%，同比减收 869 万元，下降 18.7%。

18、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87 万元，为预算 5.8%，同比减收 373 万元，下降 81.1%。

19、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8106 万元，为预算 43.8%，同比减收 5931 万元，下降 42.3%。

20、捐赠收入 18444 万元，为预算 263.5%，同比增收 3142 万元，增长 20.5%。

21、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264 万元，同比增收 67 万元，增长 34.0%。

22、其他收入完成 804 万元，为预算 4.7%，同比增收 516 万元，增长 179.2%。

（三）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 2 月 14 日，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 231197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本级预算项目调整、上级补助收入增加、调入资金以及当年争取上级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1200 万元等因素，引起财力变化。12 月 31 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调整为 309988 万元，实际支出 30998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同比增长 9.1%，增支 25945 万元。其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30030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8%，同比增支 3667 万元，增长 13.9%。

2、国防支出完成 243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0%，同比增支 6 万元，增长 2.5%。

3、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11627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4%，同比增支 1022 万元，增长 9.6%。

4、教育支出完成 68747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99.5%，同比增支 8619 万元，增长 14.3%。

5、科学技术支出 12212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0%，同比增支 3564 万元，增长 41.2%。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55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99.8%，同比增支 913 万元，增长 35.9%。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4285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97.8%，同比增支 4081 万元，增长 20.2%。

8、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27566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99.8%，

同比增支 1859 万元，增长 7.2%。

9、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26170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97.1%，同比增支 6909 万元，增长 35.9%。

10、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21687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6.5%，同比增支 7670 万元，增长 54.7%。

11、农林水支出完成 55826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3.6%，同比减支 12225 万元，下降 18.0%。

12、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9276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84.5%，同比增支 1635 万元，增长 21.4%。

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完成 716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0%，同比减支 3578 万元，下降 83.3%。

14、商业服务业支出完成 1252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92.6%，同比减支 390 万元，下降 23.8%。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2528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0%，同比减支 2247 万元，下降 47.1%。

16、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3164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0%，同比增支 2686 万元，增长 561.9%。

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558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0%，同比增支 110 万元，增长 24.6%。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77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0%。

19、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完成 9152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0%，同比增支 280 万元，增长 3.2%。

20、其他支出完成 117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0%，同比减支 13 万元，下降 10.0%。

二、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一) 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情况

2019 年 2 月 14 日，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43400 万元，12 月 31 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59600 万元，实际完成 59704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 100.2%，同比增收 42039 万元，增长 238.0%。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完成 1102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 100.0%，同比增收 692 万元，增长 168.8%。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完成 422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19 万元，增长 39.3%。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52051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 100.0%，同比增收 37378 万元，增长 254.7%。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5551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 100.0%，同比增收 3938 万元，增长 244.1%。

5、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578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 120.9%，同比增收 212 万元，增长 57.9%。

(二) 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情况

2019年2月14日，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为36770万元。执行过程中因本级基金预算收入和上级补助收入增加以及当年争取上级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8200万元，引起财力变化。12月31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72920万元，实际完成72129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98.9%，同比增支53120万元，增长279.4%。其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70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0.0%，同比增支59万元，增长536.4%。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43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0.0%，同比减支48万元，下降52.7%。

3、城乡社区支出完成61963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98.7%，同比增支45497万元，增长276.3%。

4、其他支出完成9290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0.0%，同比增支7439万元，增长401.9%。

5、债务付息支出完成763万元，为调整后预算的100.0%，同比增支173万元，增长29.3%。

三、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19年上级拨付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共计166274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5285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28793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2766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具体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4127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3598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金转移支付收入 498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1832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498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992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9020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5996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转移支付收入 1357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48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1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027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511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36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516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416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70 万元，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6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具体项目为：一般公共服务专项 117 万元，公共安全专项 836 万元，教育专项 3746 万元，科学技术专项 82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专项 29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 884 万元，卫生健康专项 1342 万元，节能环保专项 7637 万元，农林水专项 15277 万元，交通运输专项 6509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专项 330 万元，商业服务业专项 151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专项 225 万元，住房保障专项 494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专项 5 万元，其他收入 2728 万元。

四、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一) 政府一般债务情况说明

2019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为 307224 万元，上年末一般债务余额 273163 万元，当年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917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9973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9152 万元，其他方式化解的债务本金-7 万元，截止 2019 年底一般债务余额为 274370 万元。

(二) 政府专项债务情况说明

2019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为 47203 万元。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 23610 万元，当年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034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99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63 万元，截止 2019 年底专项债务余额为 40960 万元。

五、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开展了 2019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和审核工作，全县县直预算单位及各乡镇人民政府均申报了 2019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涉及预算资金 66336 万元。对粮食局地储粮油保管项目、国土资源局乡镇土地整治项目、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六改一增项目、人社局政府购买及劳务派遣项目等进行了预算绩效重点评价，涉及财政资金 7143 万元；对扶贫办“雨露计划”、民政局“五保人员供养金”等项目的开展情况及实施效果进行绩效跟踪监控，涉及财政资金 12989 万元，进一步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六、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一是助力打好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攻坚战。建立健全县委、县政府领导，财政部门牵头，各有关部门协调配合的工作领导机制，制定《栾川县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关于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实施意见〉有关政策措施分工方案》等覆盖债务管理各环节的制度方案。2019年，我县计划化解地方隐性债务1.6亿元，全年完成化解任务9.79亿元，占年度化解目标的612%。

二是助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继续落实精准方略，全年统筹整合资金2.7亿元，实施各类项目742个；83个贫困村全部脱贫出列，累计脱贫10419户38029人，贫困发生率降至0.31%。

三是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生态立县发展战略，巩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成果，大力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19年，全县环境污染治理项目支出11415万元，主要是：环保经费945万元；冬季清洁取暖2640万元；农业面源污染防治1600万元；土壤污染防治550万元；环保设施1280万元；生态建设2300万元；水污染防治2100万元。

四是全力支持县域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形象。2019年，栾川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累计支出66836.1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41872.6万元，上级专项资金支出24963.4万元。主要是：栾川县乡村振兴人才基地、尧栾西高速、湾滩棚户区改造、栾卢高速征迁、洪洛河、北沟河水系建设等重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征

迁及街景改造、鸭石至重渡沟道路、产教融合园建设、县一高一期扩建工程、石庙镇第四水源污水治理、二污提标、兴栾桥、尾矿库综合治理等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执行情况说明

从 2019 年部门决算汇总情况看，2019 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58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840 万元。2019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579.6 万元。“三公”经费决算数较 2018 年决算数下降 22.8%。其中：因公出国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维护经费 740 万元，同比下降 29.7%；公务接待费 840 万元，同比下降 12.1%。下降主要原因：一是持续推进公务用车改革。紧紧围绕公务用车改革要求，推动全县 179 台公务用车安装北斗定位设备，安装率达到 100%；推动全县公务用车安装 ETC 设备，安装率达 100%，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费下降；二是县委县政府加强廉政建设，规范公务接待，厉行节约措施取得了成效。

八、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1166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21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1947 万元。当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7581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10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1481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358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3119 万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

金结余 46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537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22775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1262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情况

无